



TINGYI (CAYMAN ISLANDS) HOLDING CORP.

頂益（開曼島）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二日發出之
股東大會通知的澄清公告

本公告謹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二日發出之股東大會通知。該通知載有一項打印錯誤，乃關於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應為每股0.81美仙，而並非每股1.08美仙。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六日刊登之業績公佈所載的該項資料為準。

本公告謹提述頂益（開曼島）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二日發出之股東大會通知（「該通知」）。該通知載有一項打印錯誤，乃關於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應為每股0.81美仙，而並非每股1.08美仙。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六日刊登之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佈所載的該項資料為準。

承董事會命
葉沛森
公司秘書

中國天津，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三日